

弱勢社群「增權」：勞工法例的應用 (課程1530)

1. 僱傭條例的應用（訂立 / 修改 / 終止合約；解約通知；合約期長短）
2. 長服金 / 遣散（裁員與換員的分別；僱主搬遷 / 更換僱主下工人如何自保；合理 / 不合理 / 不合法解僱；辭職可否領長期服務金？）
3. 法定最低工資（計算方法；個案分析）
4. 賠償條例的應用（因工受傷的處理與跟進）
5. 各項假期（法定 / 非法定假期；有薪 / 無薪病假；生育保障……）
6. 職工會條例（保障工會成員；罷工權）
7. 勞工爭議個案分析；推行「勞法諮詢服務」策略



日期	2015年7月7、9、14、16及21日(逢星期二及四)
時間	晚上7:30-9:30(5節，共10小時)
地點：	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（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）
對象：	適合在以下「服務計劃」工作（或準備入職該等計劃）的同工參加：職工發展、展翅、就業支援、青年見習、僱員輔助、再培訓、新來港人士服務等
名額：	20人
費用：	會員 \$500 (二人同行：\$800) 非會員 \$620 (二人同行：\$1,060)
導師簡介：	黃強生 資深社工（始於1968年）長期從事：社區發展、青年關社、工業社會工作 1994年，獲選為本港第四屆優秀社工 2001年，獲選為香港社會工作者註冊局選任成員（2010年止） 2001年，任自僱社工，在多個社會服務機構承接短期服務 / 職員培訓計劃 2007年，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學士畢業 2007年，在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擔任兼職客席講師（至2014） 2008年，在張國柱議員辦事處任兼職總幹事（2010年止） 2009年，在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任兼職總幹事（2011年退休） 2012年，在民協職業訓練中心擔任兼職課程導師（至今）
報名方法：	1. 支票郵寄：填妥報名表格，連同劃線支票（抬頭：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），寄回社總會址（九龍旺角上海街473-475號上海中心4樓）。 2. 銀行直接過戶：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（戶口名稱：HK Social Workers' General Union），把報名表及銀行收據一併寄回或傳真至 3007 2595。 3. 網上報名、銀行過戶：先將學費存入「社總」銀行戶口：匯豐 001-4-237093；再進入社總網頁，選擇「課程 / 出版」欄按一下，進入課程一覽，再在選報課程的位置按「網上報名」，根據指示填寫報名表格，並上傳銀行收據（pdf 或 jpg）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(下載)，最後按「提交」遞交報名表。
查詢：	2780 2021 / office@hkswgu.org.hk

註：

* 職工盟屬會及前線福利從業員工會會員出示會員證副本，可以會員價報讀課程

* 出席全部課堂者方可獲發證書

* 學員修畢此課程後，可取得「社工註冊局社會工作者自願持續專業發展計劃」10 學分。

* 即時入會及續會可享優惠，入會表格可在<http://www.hkswgu.org.hk/taxonomy/term/7> 下載